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度的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2020年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投资建设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9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融资租赁等。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各授信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以在授信额度内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融资授信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无需再报董事会批准。

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以公司与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且不等同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上述授信、授权事项的有效期限从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此次申请授信是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公司法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

况。本年度授信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备查文件**

- 1、《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